

康熙臺灣府志

第
冊

唐虞經傳卷之十

康熙四十二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三年起科粟三十五石零八升

康熙四十三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四年起科粟三十二石四斗九升六合

康熙四十四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五年起科粟九十石六斗

康熙四十五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六年起科粟一百一十九石六斗四升

康熙四十六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七年起科粟一百一十八石六斗零八合

康熙四十七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八年起科粟七

十八石九斗六升

康熙四十八年新墾田園應于四十九年起科粟一百四十石四斗

康熙四十九年新墾田園應于五十年起科粟四十七石三斗二升八合

計通縣新舊田園共徵過本色粟四萬一千一百七十八石二斗五升六合八勺四撮

鹽餉

臺灣縣

鹽垣二千七百四十三格共徵銀二千四百三十六兩一錢四分三釐五毫
康熙三十一年奉文撥歸鹽

院奏銷仍充本府兵餉

臺灣縣

鹽埕一千四百一十一格 每格大小不等計實一千
五百四十三丈一尺五寸每丈征銀四錢九分 共徵
銀七百五十六兩一錢四分三釐五毫

鳳山縣

鹽埕一千三百二十二格共徵銀一千六百八十兩
諸羅縣 鹽埕無

陸餉

臺灣府

舊額民丁一萬六千八百二十名 每丁征銀四錢七

分六釐 共徵銀八千零六兩三錢二分

康熙三十年新增民丁六百三十名丁延銀四錢七分六厘 共徵銀二百九十九兩八錢八分

澎湖地種一百五十四石二斗五升七合六勺每石
徵銀四錢二分 共徵銀六十四兩七錢八分八釐一

毫九絲二忽

街市店厝四千七百零五間共徵銀一千二百六十六兩一錢九分五釐 內瓦厝二千八百二十五間每
間徵銀三錢零三厘八毫共徵銀八百五十八兩二
錢三分五厘草厝一千八百八十間每間征銀二錢
一分七厘共徵銀四百零七兩九錢六分

土番社三十八社 每社徵銀不等 共徵銀七千八百

八十八兩七錢五分九釐二毫

康熙三十二年新附土番社六社 每社徵銀不等 共

徵銀九十八兩五錢

臺灣縣

舊額民丁八千五百七十六 每丁徵銀四錢七分六

釐 共徵銀四千零八十三兩六錢零四釐

康熙三十年新增民丁四百一十二 每丁徵銀四錢

七分六厘 共徵銀一百九十六兩一錢一分六釐

澎湖舊額民丁五百四十六 每丁徵銀四錢七分六

釐 共徵銀二百五十九兩八錢九分六釐

康熙三十年新增民丁二十九 每丁徵銀四錢七分

六釐 共徵銀一十三兩八錢零四釐

澎湖地種一百五十五石二斗五升七合六勺 每石

徵銀四錢二分 共徵銀六十五兩二錢九分六釐一

毫九絲二忽

街坊瓦屑二千六百九十四箇 每箇征銀三錢零三

釐八毫 共徵銀八百一十八兩四錢三分七釐二毫

草屑一千七百七十八箇 每箇徵銀二錢一分七釐

共徵銀三百八十五兩八錢二分六釐

鳳山縣

舊額民丁三千四百九十六 每丁徵銀四錢七分六

釐 共徵銀一千一百六十四兩零九分六釐

康熙三十年新增民丁一百一十八 每丁徵銀四錢

七分六厘 共徵銀五十六兩一錢六分八釐

本番社四社共徵銀一百七十九兩二錢二分二釐

四毫 內加大堂社徵銀四十九兩三錢九分二厘

琅瑤社徵銀五十一兩一錢五分六釐 琉球社徵

銀九兩八錢七分八厘四毫 卑南社徵銀六十

八兩七錢九分六厘

土墾墾瓦厝一百零一間 每間年徵稅銀三錢零三

釐八毫 共徵銀三十兩零六錢八分三釐八毫

草厝一百零二間 每間年徵稅銀二錢一分七釐 共

徵銀二十二兩一錢三分四釐

安平鎮瓦厝三十間 每間年徵稅銀三錢零三厘三

毫 共徵銀九兩一錢一分四釐

諸羅縣

舊額民丁四千一百九十九 每丁徵銀四錢七分六

釐 共徵銀一千九百九十八兩一錢二分四釐

康熙三十年新增民丁七十一 每丁征銀四錢七分

六釐 共徵銀三十三兩七錢九分六釐

舊額土番社三十四社 每社徵銀不等 共徵銀七千

七百零九兩五錢三分六釐八毫 內新港社徵銀四

百五十八兩六錢四分 蕭壠社徵銀四百三十二

西二錢八分九厘六毫 莒莒社徵銀一百七十二

兩八錢七分二厘 目加溜灣社徵銀一百八十三

兩二錢四分八厘八毫 大武壠社徵銀九百一十

四兩八錢一分零四毫 倒略囉社徵銀五百一十

三兩九錢九分二厘 諸羅山社徵銀六十五兩二

錢六分八厘 打貓社徵銀一百三十六兩一錢八

分零八毫 阿里山社徵銀一百五十五兩二錢三

分二厘 崎嶇岸社徵銀一十二兩九錢零八毫

大居佛社徵銀一十七兩九錢八分二厘八毫 大

供顛社徵銀一百九十兩零五錢一分二厘 他里

霧社徵銀五十兩零八錢零三厘二毫 猴關社徵

銀四十九兩三錢九分二厘	葉里斗社共徵銀三
百五十二兩八錢	西螺社徵銀二百零四兩六錢
二分四厘	東螺社徵銀三百七十兩零四錢四分
南北技社徵銀五百零一兩三錢二分八厘八毫	
崧務林社徵銀二十九兩六錢三分五厘二毫	蘭
山社徵銀一百三十四兩四錢一分六厘八毫	新
港仔社徵銀九十八兩七錢八分四厘	崧里干社
徵銀二百四十六兩九錢六分	南社徵銀八百零
六兩五錢零八毫	二林社徵銀四百二十五兩一
錢二分四厘	大突社徵銀一百零五兩八錢四分
馬芝遺社徵銀二百一十五兩九錢一分三釐六毫	

原泉社徵銀七十兩零九錢一分二厘八毫半
大社社徵銀三百三十一兩六錢三分二厘大武
郎牛欄角二重坡社徵銀一百六十五兩四錢六分
三慶二毫沙鹿牛罵社徵銀二十三兩二錢八分
四慶八毫南邊社徵銀九十八兩七錢八分四釐
社社徵銀三百七十八兩上淡水社徵銀二十
二兩五錢七分九釐二毫羅龍社徵銀二十二兩
五錢七分九釐二毫

康熙三十二年新附土番社六社共徵銀九十八兩
五錢六分大武郎赤嘴社徵銀三十九兩水沙連
社徵銀一十二兩

麻咄目靠社徵銀一十二兩
揆麟創略社徵銀一
十一兩五錢
神裡鮮德寶社徵銀一十二兩
千
那露社徵銀一十二兩

水餉

臺灣府

採捕小船五百八十六隻載探頭一萬三千六百五
十二担
每担徵銀七分七厘共徵銀一千零五十一
兩二錢零四釐

設船并杉板頭船一百零二隻
內六艘五隻每隻徵
銀八錢四分
杉板頭船每隻徵銀四錢二分
共徵

銀四十四兩九錢四分
安平鎮渡船三十四隻共計載

標頭一百八十九担 每担徵銀七公七釐 共徵銀七
十六兩一錢五分三釐 港潭二十一町 每町徵銀不
等 共徵銀一千二百五十三兩八錢五分一釐二毫

臺灣縣

採捕小船二百八十九隻 計載標頭七千六百七十
六担 每担徵銀七公七厘 共徵銀五百九十一兩零
五公二釐

尖槽五隻 每隻徵銀八錢四分 共徵銀四兩二錢
杉板頭船九十七隻 每隻徵銀四錢二分 共徵銀四
十兩零七錢二分

港潭七町 共徵銀六百四十五兩六錢二分四釐 肉

如老灣港徵銀三十七兩三錢九分六釐八毫
仔港徵銀六十四兩 草頭港徵銀三十三兩零六毫
大鯤身港徵銀八十兩 北線尾港徵銀一百二十
三兩 屈蘇仔港徵銀一十二兩二錢二分六厘六
毫 鯽魚潭徵銀一百六十四兩

鳳山縣

安平鎮渡船三十四隻計載櫟頭九百八十九担
担徵銀七分七厘 共徵銀七十六兩一錢五分三厘
採捕小船二百五十六隻計載櫟頭五千零三十八
担 每担徵銀七分七厘 共徵銀三百八十七兩九錢
二分六釐

港潭六所 除拋荒無人承贖一所 寔五所共徵銀二
百一十八兩零三分零四毫 內竹滬塢徵銀一百四
十九兩九錢四分 打狗仔港徵銀一十一兩六錢
四分二厘四毫 蛭港徵銀一十兩五錢八分四厘
風櫃門小磊藤港徵銀七兩零五分六厘 萬丹港
水漆林徵銀三十八兩八錢零八厘

諸羅縣

採捕小船四十一隻計載採頭九百三十八担 每担
徵銀七分七厘 共徵銀七十二兩二錢二分六釐
港潭九所共徵銀三百九十兩零一錢九分六釐八
毫 內新港并同加溜灣港一所徵銀二十七兩一錢